

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 “4·27”触电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 情况评估报告

2022年4月27日13时55分许，在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存煤大棚建设过程中发生一起触电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26万元。事故发生后，麒麟区人民政府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了事故调查，事故调查报告经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执行。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和《曲靖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曲安办〔2022〕30号）的要求，2023年6月6日，麒麟区安委办牵头成立了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4·27”触电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为开展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区安委办印发了《曲靖市麒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5起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的通知》（麒区安办〔2023〕14号），成立了由麒麟区安委办主任、区应急管理局局长任组长，区应急管理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麒麟工业园区管委会、区能源局等部门有关人员、相关安全专家为组员的事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对照《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4·27”触电事

故调查报告》，采取听取汇报、调阅事故原始档案、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现场核查的方式，检查了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罚落实情况，以及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采取的具体举措、工作成效。评估组通过资料审查、现场核查、听取汇报、补充核查、反馈意见、讨论研究，形成了评估意见。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有关责任单位的处罚落实情况

由麒麟区应急管理局给予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行政处罚，行政罚款已缴纳；给予曲靖盛博腾建筑建材有限公司行政处罚，行政罚款还有部分未缴纳，由应急管理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办缴纳；给予邯郸市精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行政处罚，行政罚款还有部分未缴纳，由应急管理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办缴纳。

（二）有关责任人处罚落实情况

由麒麟区应急管理局分别给予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曲靖盛博腾建筑建材有限公司、邯郸市精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相关责任人行政处罚，相关责任人罚款已缴纳。

（三）建议由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处理的人员处理落实情况

由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给予生产兼技术厂长杨某、安全管理负责人刘某进行处罚，已在公司内部落实通报。

三、事故防范措施整改落实情况

（一）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进一步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针对特殊作业，严格票证管理，

设置专人监护并定期监督检查；事故发生后，主要领导带队对施工现场和车间进行了全面隐患排查，严格对照《选煤安全规程》，对不符合要求的立即进行整改，切除了高压线辐射距离范围内的大棚，积极协调电力部门对高压线采用绝缘保护措施；安全负责人每天组织开展班前会议，层层落实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加强对外协单位施工人员管理，签订了安全管理协议书和承诺书，明确了岗位职责；积极处置善后工作，及时缴纳行政罚款。

（二）曲靖盛博腾建筑建材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深刻认识事故教训，组织学习了《安全生产法》《安全作业规程》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从业人员严格按照安全作业规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进一步完善了各类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健全了日常安全检查及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台账。

（三）邯郸市精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区域负责人能认识到清醒认识事故的惨痛教训，认真查找了自身存在问题，加强吊装作业安全管理。

四、评估总体情况及结论

从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总体情况看，评估组经综合评估认为，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曲靖盛博腾建筑建材有限公司、邯郸市精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吸取了事故教训，按照《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4·27”触电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的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要求，进行了整改，整改落实情况已上报。但事故责任追究未落实到位，曲靖盛博腾建筑建材有限公司和邯郸市精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罚款。

五、下步工作措施建议

（一）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健全和完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及时整改评估组发现的问题和不足，针对公司管理制度无审核，承包商管理档案不完善；生产现场原煤大棚警示标识标牌不全等突出问题细化措施，不折不扣完成整改。

（二）曲靖盛博腾建筑建材有限公司和邯郸市精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全面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和风险辨识能力，强化作业现场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现场安全监护等工作。严格落实行政处罚决定，及时上缴行政处罚罚款，及时整改评估组提出的问题和不足。

（三）越州镇党委政府及相关行业监管部门要严格落实属地及行业部门管理职责，加强执法监管力度，突出问题导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采取果断处置措施，加大惩戒力度，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法定责任。

（四）区应急管理局要进一步加强行政责任追究力度，按照法律法规要求，采取联合惩戒和司法手段督促企业及相关责任人尽快落实行政处罚决定。

曲靖市麒麟区荣恒商贸有限公司“4·27”触电事故
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组